

汇集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原创学术成果  
搭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平台  
探索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著出版的新模式  
扩大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的影响力



# 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及 趋势研究：基于国际环境安全 视角的分析

Studies of the Evolution and Trends of  
China's Environmental Law

张庆彩 /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 013360164

D922.684  
40



汇集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原创学术成果  
搭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平台  
探索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的新模式  
扩大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的影响力



# 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及 趋势研究：基于国际环境安全 视角的分析

## Studies of the Evolution and Trends of China's Environmental Law

张庆彩/著

D922.684  
40



北航

C1667485

光明日报出版社

0130801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及趋势研究：基于国际环境安全  
视角的分析 / 张庆彩著. --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3.5

(高校社科文库)

ISBN 978 - 7 - 5112 - 4320 - 1

I . ①当… II . ①张… III . ①环境保护法—研究—中  
国 IV . ①D922. 6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63210 号

**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及趋势研究：基于国际环境安全视角的分析**

---

著 者：张庆彩

---

出版人：朱 庆 终 审 人：孙献涛

责任编辑：赵 锐 责任校对：傅泉泽

封面设计：小宝工作室 责任印制：曹 诤

---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100062

电 话：010 - 67078248 (咨询)，67078870 (发行)，67078235 (邮购)

传 真：010 - 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http://book.gmw.cn>

E - mail：[gmcbs@gmw.cn](mailto:gmcbs@gmw.cn) [zhaorui@gmw.cn](mailto:zhaorui@gmw.cn)

---

法律顾问：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

印 刷：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

开 本：690 × 975 1/16

字 数：260 千字 印 张：16

版 次：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12 - 4320 - 1

---

定 价：41.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作者简介

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安徽环境问责法制化研究》(合肥工业大学两型社会建设研究中心 2010AHZS0640)

安徽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2010AJRW0580 合肥工业大学现代科技发展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心)

合肥工业大学博士专项科研资助基金  
项目(2011HGBZ0946)



## 前言

中国环境政策法律史，即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历程。本书以国际环境规范为参照系，从宏观与微观两个层面，对中国环境政策法律史进行系统梳理。第一章探讨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历史演变及其理论基础。第二章运用建构主义的规范生命周期与规范扩散理论、哥本哈根学派的安全化与去安全化理论、环境法学、可持续发展等相关理论，从国内与国际互动沟通两个层面，综合理性选择与社会建构两个方面，将中国环境立法与环境安全的演变历程，融入国际环境法律规范的兴起、普及、内化

与实践之中。第三章对环境政策法律的主要成就与不足进行评估，指出中国环境政策法律在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环境安全与环境治理、环境正义与环境平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

中国环境政策法律的历史演进，追随着国际环保浪潮，与中国环保事业的发展如影随形，成为中国恢复联合国合法席位后，改革开放、融入国际社会历程中，国家在环保领域成长的一个缩影与见证。中国环境立法成就斐然，但实施绩效却不尽如人意，中国正面临环境问题逼近安全底线的危机。在环境安全日益广受关注的当代，中国环境问题已成为国际社会注目的焦点，存在被“安全化他者”的高风险性。中国严峻的环境形势表明，尽管中国环保事业立法先行、理念先进，力图避免走上发达国家“先污染后治理”的工业化老路，但总体上仍然重复了类似的道路。如何辩证看待并客观评价中国环境法治与环保事业发展的成就与不足，进而探求其提升之道，是从源头上化解“中国环境威胁论”，促进中国环保的历史性转型、保障国家环境安全、探求中国特色的环保新路的一个现实而紧迫的重大课题。

尽管环境安全的概念已深入人心，但同可持续发展、环境正义对环境法的影响程度相比，环境安全对环境法的产生、发展及趋势的影响，尚未得到足够的探讨和重视。环境安全在国际关系领域具有科学、政治和战略上的多重性质，环境安全是分析环境法治演进及趋势的有价值的概念工具。本书以国际环境规范的生命周期为框架，以环境安全与环境法的演变及趋势为主线，通过国际比较，探究当代中国环境法治建构的历程、特点及不足，从而探索其绩效提升之路径。导论部分概述研究的主要内容、思路框架、结构安排和选题的使用材料来源，以及可能的创新点及其不足。第一章探讨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历史演变及其理论基础。第二章运用建构主义的规范生命周期与规范扩散理论、哥本哈根学派的安全化与去安全化理论、环境法学、可持续发展等相关理论，从国内与国际互动沟通两个层面，综合理性选择与社会建构两个方面，将中国环境立法与环境安全的演变历程，融入国际环境法律规范的兴起、普及、内化



及进化的四个阶段进行考察和论述。第三章在论述美、日、欧盟、印度、巴西、非洲等国的环境法治与环境安全基础上，将美、日、欧盟的环境法治同中国进行比较，并从上述各国的生态足迹、环境责任和环境资源绩效三方面，展开国际比较，阐述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趋势。第四章从分析环境安全与演进中的国际环境法治着手，探讨环境安全与当今中国环境法治的成就和不足、趋势及转型。结语部分对中国和平发展、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进行探讨，阐明实现中国环境安全战略目标的对策措施及进一步研究的方向。

研究认为，环境法是客观环境危机与人类主观制度文明应对的产物。环境安全是环境法律规范兴起、普及、内化及进化的根本动力，高绩效的环境法治与环境安全保障同环境质量改善是高度相关的。在全球环境治理中，国际环境法正以一种结构性和嵌入性的方式实现环境保护。自1972年人类环境会议召开以来，国际环境法的兴起、普及、内化及进化为中国环境法的开创、成长、发展及完善提供了国际推动力。世界环保潮流的影响势不可挡，但它必须通过中国内部的因素才能发挥作用。顺应国际环保浪潮、积极主动与世界接轨的中国环境法，是中国在国际社会化进程中，积极认知全球环境问题和学习、借鉴国际经验，并应用于国内环保实践，政府自上而下建构的产物。与中国环境法是外发自觉建构、以外促内的生成路径不同，发达国家环境法是内生自发建构的产物，并向外传播、示范和扩散。这充分反映了中国环境法制构建中，国家力量强而社会力量弱的现实。因而，培育公民的环境意识、倡导企业的环境责任，探索保障社会公众民主、有序参与环保的法律渠道，促进法律移植和本土化之间的磨合与建构，实现外来规范与本土规范的兼容与同构，寻求环境、发展与安全之间的平衡与协调，走出“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执法成本更高”的环境治理困境，正是提升中国环境法治绩效的根本之道。中国环境法的生成、演进及趋势，伴随着中国逐步融入国际社会，是国家改变自己、参与并影响世界的历程。随着中国崛起、加速融入世界，中国已从国际环境法的初学者演变为主要参与者和推动者。全球环境安全的危机状态与中国自身脆弱的资源环境国情，是促进中国环境法治绩效提升并走向历史性转型的外在压力与内生动力。国际环境安全的整体性将推动环境法的全球性趋同。

改革开放以来，尽管面临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的矛盾日益突出以及全球环境危机不断加剧等多重、独特的压力，但中国在人均GDP不到1000美元的水平上，基本保障了国家环境安全，环境法制为经济建设提供了支撑。作为后发工业化的发展中大国，在全球面临环境危机的当代，中国理应承担与自身



发展水平和综合国力相适应的国际责任。中国的环境安全压力远超出其他国家，发达国家上百年工业化过程中分阶段出现的环境问题，在当今中国三十多年的快速发展中集中显现。与发达国家相比，如果占世界人口五分之一的中国，在其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中，解决了本国的可持续发展与环境安全问题，就是对世界和平发展作出的最大贡献。北京奥运与上海世博的成功举办，传递着中国绿色发展的理念。在全球向低碳经济转型的生态文明时代，中国国际关系的话语权将与其国内环境法治的历史性转型所产生的国际影响力同步增长。

中国面临的环境压力的独特性、复杂性，决定了解决环境安全问题的路径为：需要从物质层面的新型工业化、循环经济的发展，和谐社会、创新型国家的建设，精神层面的科学发展观、生态文明的倡导，制度层面的政治文明建设、政策法律规范等方面标本兼治，寻求综合性解决路径。当代中国环境立法的演进，展现了中国与国际环保规范接轨、融入国际社会，促进国家民主、法治建设的进程。展望未来，中国环境法治既要继续增强环境保护的国家力量，更要不断促进自下而上的环保社会力量的成长，为实现国家绿色崛起构筑环境风险防范机制，提升环境治理绩效，保障国家环境安全。



# CONTENTS 目录

## 导 论 / 1

- 一、价值和意义 / 1
- 二、已有研究现状分析 / 3
- 三、思路框架及创新之处 / 15
- 四、使用材料来源和相关概念界定 / 21

## 第一章 环境法治与环境安全的历史及理论 / 23

### 第一节 环境安全与环境法的历史 / 23

- 一、工业革命之前的环境问题及其治理 / 23
- 二、现代环境法的产生 / 26
- 三、环境安全与环境法的演变 / 30

### 第二节 环境法治与环境安全的多维理论透视 / 37

- 一、自然科学基础 / 37
- 二、人文科学关注 / 41
- 三、社会科学应对 / 44
- 四、跨学科研究与实践 / 48

### 第三节 国际环境规范的生命周期、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 / 56

- 一、哥本哈根学派的去安全化理论 / 56
- 二、国际环境法律规范的生命周期 / 62
- 三、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 / 68



## 小 结 / 73

### 第二章 环境安全与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 / 75

#### 第一节 中国环境法的开创 / 75

- 一、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触发 / 75
- 二、中国环保事业的起步 / 80
- 三、政府决策的推进 / 83
- 四、环境安全与环境法的开端 / 86

#### 第二节 中国环境法的成长 / 89

- 一、内罗毕环境会议的影响 / 89
- 二、中国环保事业的开拓 / 92
- 三、改革开放、法制重建的推动 / 97
- 四、环境安全与环境法的成长 / 101

#### 第三节 中国环境法的发展 / 103

- 一、里约环境会议的推进 / 103
- 二、中国环保事业的勃兴 / 106
- 三、深化改革开放、实施依法治国的促动 / 109
- 四、环境安全凸显期的环境法治 / 112

#### 第四节 中国环境法的完善 / 115

- 一、约翰内斯堡地球峰会的影响 / 115
- 二、中国环保事业的加速发展 / 118
- 三、从接轨到融入世界 / 122
- 四、环境安全事件高发期的环境法治 / 126

## 小 结 / 129

### 第三章 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国际比较 / 131

#### 第一节 美、日、欧盟的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 / 132

- 一、美国：从污染受害到引领潮流 / 132
- 二、日本：从“公害列岛”到“环境立国” / 137
- 三、欧盟：环保先锋的多级协同 / 141

#### 第二节 印度、巴西、非洲的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 / 144

- 一、印度之得失 / 144



二、巴西之优劣 / 148

三、非洲之障碍 / 152

### 第三节 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国际比较 / 155

一、美、日、欧盟同中国的比较 / 155

二、生态足迹、环境责任和环境资源绩效的国际比较 / 161

三、环境安全与环境法治的趋势 / 170

小 结 / 175

## 第四章 环境安全与当今中国环境法治的趋势和转型 / 176

### 第一节 环境安全与国际环境法治的得失 / 176

一、法律规范演进中的国际环境治理 / 176

二、国际组织对环境法治的推动 / 181

三、国际环境法的成就及不足 / 186

### 第二节 环境安全与国际化的中国环境法 / 193

一、中国国际社会化进程中的环境法治 / 193

二、环境安全与中国环境法的成就和不足 / 202

三、环境安全与中国环境法的趋势及转型 / 210

小 结 / 219

## 结 语 和平发展、环境安全与中国环境法治 / 221

主要参考文献 / 229

后 记 / 242



# 导 论

## 一、价值和意义

为什么以国际关系中的环境安全概念为切入点，考察当代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分析其趋势与转型？当代环境安全概念的提出和环境安全问题的凸显，表明人类面临的环境危机、威胁和挑战等环境问题的底线和根本特性，环境安全问题显现了环境问题的本质和临界点。环境法是新兴的国际、国内部门法，是人类社会为应对工业文明引发的环境危机的挑战，从法律规范这一制度文明角度进行回应的产物。环境法是除国际法外（有学者认为，环境法的定位是国际法与环境<sup>①</sup>），与国际关系研究联系最紧密的法律门类。法律是社会需求的忠实记录。维护环境安全的需求是环境法律规范兴起、发展、演进的源动力，同时环境安全也是检验环境立法规范实施绩效的基本标准。环境安全的价值贯穿于环境法律规范体系及其立法的整个历程中。

国际组织的倡导和发达国家的经验表明，健全的环境立法和严格的环境执法是实现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和环境安全行之有效的方式。然而，为什么中国环境法立法繁荣，但是环境安全问题已经触及环境保护的底线、成为迫在眉睫的危机？在中国崛起的当代，中国问题的方方面面都具有世界动感、全球性意义，中国的环境安全问题尤其引发国际社会的关注。就上述诸多方面而言，运用环境安全的概念考察中国环境法的演进历程与趋势，分析其成就与不足，探讨中国环境法治对于保障环境安全的立法绩效及其提升路径，既具有本质透视的意义，又具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价值。

当前，中国环境安全的严峻现实表明，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尽管立法先行、环保理念先进，力图避免走上发达国家“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但是

<sup>①</sup> See P. W. Birnie, and A. E. Boyle,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Environmen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5.



总体上，仍然重复了类似的道路。如何辩证地看待并客观地分析中国环境立法与环境保护事业发展的成就与不足，对环境立法进行修正并提升其实施绩效，是推进中国环境法治历史性转型、保障国家环境安全、探索中国特色的环保新路的一个现实而紧迫的课题。

本书运用国际关系中的环境安全概念透视当代中国环境法治的演进及其趋势。全书的主题是基于国际关系中的环境安全视角，将当代中国环境立法的演进及趋势研究，置于国际环境法律规范的生命周期历程中进行考察，并着重从环境安全去（非）安全化<sup>①</sup>的环境法治路径，通过横向国际比较，探讨中国环境法治保障环境安全的绩效及其提升路径。论文的研究对于通过强化环境法治，维护中国和平发展的环境安全底线，化解“中国环境威胁论”<sup>②</sup>，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① 以巴瑞·布赞、奥利·维夫为代表的欧洲建构主义安全研究——“哥本哈根学派”的安全化理论认为，安全不过是一种特殊类型的政治而已，不应当扩展安全外延，而应朝“desecuritization”方向努力。国内学界将“desecuritization”翻译为“非安全化”。笔者认为，“desecuritization”意指努力解决某一安全问题，即“安全议题”的解决，因而将该词翻译为“去安全化”更妥当。同时，“去（非）安全化”的概念应运用于针对非传统安全问题，因为诸如国防安全之类的安全问题是不可能“去（非）安全化”的。此外，论文探讨的“去（非）安全化”，是针对作为非传统安全问题之一的环境安全问题。解决环境安全问题，采用传统的军事安全手段，难以应对和预防，只有积极保护和可持续性利用资源环境才是实现环境安全的根本方式。环境安全的“去（非）安全化”，是指通过保护生态环境与可持续利用资源环境，将环境问题排除在安全政治的考虑范围之外，从而缩小安全的范围，最终实现环境问题的去（非）安全化。论文针对中国环境问题被国际社会“安全化他者”，从环境法治方面探讨环境安全的去（非）安全化，即实现中国环境安全的法治路径是：通过环境保护及其立法绩效的提升，保障、加强生态环境维度的国家安全。

② 1995年，美国的世界观察研究所（World Watch Institute）所长莱斯特·布朗提出：“21世纪谁来养活中国”的观点，即：中国到2030年人口将增加到16亿多，进口粮食将达到3.78亿吨，而那时世界粮食的供给萎缩与中国的需要膨胀将发生激烈矛盾。人口、食品与环境是未来世界的三大问题，若解决不好将产生连锁反应。布朗预言中国可能对世界粮食供应带来冲击，对“中国环境威胁论”的形成，产生推波助澜的作用。参见 Lester R. Brown, *Who Will Feed China? Wake-up Call for a Small Planet*, New York: W. W. Norton&Co, 1995. 另见 Shun'ichi Teranishi, *The state of the Environment in Asia 2005 - 2006*, Springer, Japan Environmental Council, Tokyo, 2005, P. 186: 无论中国是否加入世贸组织，市场上洪流般的中国商品、通货紧缩的根源、增长的能源需求、跨境污染、沙尘暴、全球变暖、军事化，包括许多其他问题中的任何一个，在国际新闻中每天都有关于中国的报道。似乎中国一出现在国际舞台上，就有一个“中国威胁”的怪物占据世界。这种威胁来自人们对中国经济规模和速度的表面感受，尽管世界公众常常并不准确了解产生这些数据的中国人的实际生计和生活方式的数目。另见 Richard Sanders,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Environment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 Richard Sanders, ed., *Prospect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the Chinese Countrysid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hinese*, Ashgate Publishing Limited, 2002, PP. 13 ~ 17. 发达国家从舆论上希望将中国描绘成“世界污染大国”、“环境危机的制造者”、“不承担全球环境责任的重商主义者”等，迫使中国在全球环境保护中承担力所不能及的责任和义务。转引自于宏源、蒋晓燕：“全球环境治理的两重性与‘中国环境威胁论’”，《2008年度上海市社会科学界第六届学术年会文集（世界经济·国际政治·国际关系学科卷）》，2008年，第18~19页。



本书选题理由：一是当代中国环境安全问题的国内与国际影响与日俱增，已经成为国内外社会关注<sup>①</sup>的热点、焦点。环境安全是中国对内构建和谐社会，对外倡导和谐世界建设，从而实现国家和平崛起的生态根基。就环境法的基本使命而言，保障国家环境安全，是中国环境法治战略的根本目标之一。本书探究为什么三十多年来成就斐然的中国环境法制，却规范不了环境安全问题？换言之，尽管中国现在已建立起较完善的环境法律规范体系，但是实施绩效低下，环境安全问题现已触及环境保护的底线。二是环境安全是当代国际关系领域中新兴的安全研究的重点问题之一，同时，也是国际环境立法和各国环境立法规范的重要价值之一。三是发达国家的实践经验表明，通过环境法治促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保障环境安全，是实现本国环境安全去（非）安全化的重要路径之一。本书将环境安全与环境法律规范的演进历程进行国别与国际比较，从而探究中国环境法治的特点、成就与不足，对于探索如何提升中国环境立法的实施绩效，以从源头上化解“中国环境威胁论”，具有重大紧迫的现实意义。从已有的学界研究分析，这一方面的系统化研究还相当欠缺，尤其是论文研究的问题尚未得到深入系统的探讨。

## 二、已有研究现状分析

环境安全、中国环境问题及环境法治、国际环境法、安全化与规范的生命周期都是学界的研究热点。其中，环境安全研究是国外学界持续多年的研究热点，涌现了大量的研究成果。

国外学界研究方面，与本书选题相关的较典型的研究是：桑伯姆·辛的博士论文“从红到绿：经济全球化和中国环境的保护”（Sangbum Shin, (2004)

<sup>①</sup> 国外学界对中国环境问题的关注，参见 Vaclav Smil, *The Bad Earth: Environmental Degradation in China*, Armonk, N. Y. : M. E. Sharpe; London: Zed Press, 1984; Vaclav Smil, *China's Environmental Crisis: An Inquiry into the Limits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United States: M E SHARPE NY, 1992; Marian A. L. Miller, *Boulder, The Third World in Global Environmental Politics* Colo. :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5; Geoffrey Murray, *Green China: Seeking Ecological Alternatives*,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Curzon, 2002; Sangbum Shin, (2004) *From Red to Green: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Indiana University, United States - Indiana; Elizabeth C Economy, *The River Runs Black: The Environmental Challenge to China's Future*,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Press, 2004; Vaclav Smil, *China's Past, China's Future: Energy, Food, Environment*, New York: Routledge, 2004; Alan Hunter and Liu Cheng, “China and the New International Security Agenda”, Hans Günter Brauch ... [ et al. ] editors,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hallenges: Reconceptualizing Security in the 21st Century*, Berlin; New York: Springer, 2008. PP. 840 ~ 854; Peter Dauvergne, *The Shadows of Consumption: Consequences for the Global Environment*, Cambridge, Mass. : MIT Press, 2008.



*From Red to Green: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 China*, Ph. D. dissertation, Indiana University, United States – Indiana. )。该论文从经济全球化与中国改革开放两个层面，透视中国环境立法的演进。论文认为，中国积极主动地改革开放和顺应经济全球化，对于全球环境规范扩散到中国起了重大作用，对中国环境立法与国际接轨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虽然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导致环境恶化，但同时通过参与国际环境合作，引进了环保资金、技术和经验，极大促进了中国环保事业的发展及环境立法的建构与完善，对中国利大于弊。通过同经济开放程度及其环保立法成就均不如中国的印度进行比较，认为中国环境保护及其立法事业受益于本国积极改革开放、融入经济全球化，是发展中国家环保及其立法在顺应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取得成功的经典范例。但是，笔者认为，尽管中国以积极、开放的姿态融入经济全球化，引进了促进环境保护的先进的理念、科技、资金和立法经验，但仍然为经济发展、工业化和现代化付出了过于沉重的环境代价。该论文忽视了中国赶超型工业化、现代化进程中，造成的结构型、复合型、压缩型的环境问题的严峻性，尤其是中国环境状况不断趋于恶化的现实与环境立法的繁荣形成强烈反差。而这正是本书探究所在。

对当代中国环境危机的评价与预测的研究：伊丽莎白·伊克诺米所著《河流变黑：环境对中国未来的挑战》（Elizabeth C Economy, *The River Runs Black: The Environmental Challenge to China's Future*,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4.）。该书认为，中国这个经济呈爆炸性增长的国家，其生态环境面临巨大的危机。发达国家是“先发展再环保”，但中国环境问题已到了危险时刻，已没有资本和条件走发达国家当年的路子。任何国家都需要有足够的财富后，才会有环境保护的能力和意愿。中国在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问题上，已到了一个危险的临界点。此时，需要中国领导人的远见和胆识，在处理两者关系时，把重心更偏向后者一些。作者认为，中国环境的未来有三种可能：绿色之路；维持现状；环境崩溃成为引发社会不稳定的导火索，中国发展受挫。中国的这三条路对本国和世界都有不同的意义。最佳的是绿色中国之路，随着经济增长，同时极大地投资于地方、国家的环保，不仅经济和环境获益，且中国政治体制也得以提升。通过更有效地运用法规，更多市民参与这一环境政治进程，强化市民社会，并创造更多环保模范城。其次是保持现状的中国之路，国内外民众抱怨中国的空气、水的质量。中国经济减退会减少污染排放，地方有继续牺牲环境发展经济的行为。最糟糕的是第三条路，中国环境可



能崩溃，环境问题成为广泛社会冲突抗议中的诸多爆发因素之一。

研究中国环境问题及其引发的世界关注和国际社会的期待：2005年6月《自然》杂志刊登了一篇题为《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国环境：中国与世界如何相互影响》的封面文章。作者最后指出：“中国环境正徘徊于加速破坏与强化保护之间。巨大的中国人口数量和急速发展的中国经济，意味着中国的发展要比其他国家具有更大的动量。中国在过去的20多年里创造了经济奇迹，我们期待未来20多年的中国也能创造环保奇迹，在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方面成为其他国家的典范。其结果不仅会有益于中国，而且将影响整个世界。”<sup>①</sup>

对于环境安全概念与实践演进的研究：大卫·德比尔科·杰弗里的博士论文“战略失败与战术胜利：环境安全概念的演变”（David Dabelko Geoffrey, (2003) *Tactical Victories and Strategic Losses: The Evolution of Environmental Security*, Ph. 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ryland, College Park, United States – Maryland.）。该文提出，环境安全研究的理论与实践广泛多样，具有争议性。该论文追溯了从1960年代到2003年的环境安全理论与实践的演进，特别关注美国和挪威这两个国家。运用观念、规范和制度理论，探讨环境安全概念，在持续的传统国家安全范式主导下，怎样和为什么取得了政策影响。环境安全不是一个条理清楚的概念，它有多条各自运行的线索，以复杂的方式在国家和跨国层次上的学者、知识传播者和决策者之间相互作用。这些线索，根据对国家安全范式构成挑战的从小到大影响，进行排序为：一是安全制度和环境数据与监测方面，集中于将军事和情报资产运用于科研上的环境状况监测和环境执法监督；二是和平与战争时期的军事活动对环境安全的影响；三是环境与冲突论；四是环境作为建构对话、信任与和平的通道；五是对安全的重新定义，超越传统的国家安全观，使其包括生态与人的安全。环境安全概念的演进，展现了运用于体现其战略利益的制度中的权力。环境安全概念影响了所有五条线索的政策方面。其影响涉及从理念变化到制度化，再到环境安全规范的法律化。环境安全价值的重申，在一些情况下，导致了观念的制度化和利益的重组。三十年来，环境安全理论与实践的历史演进中，面对强有力的传统安全范式的反对，没有形成明确一致的环境安全定义。可持续发展克服了定义上的复杂性，成为广为接受的环境政治范式。可持续发展在当今无处不在，已制度化

<sup>①</sup> 刘建国、加里德·戴蒙德：“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国环境——中国与世界如何相互影响”（李舒心、贺光明、王如松译），《世界环境》，2005年第4期，第46~56页。



了，尽管其意义对不同的人是不同的。以可持续发展观念的采用和影响范围的广泛为例，像环境安全这样的环境政治范式，本可能变成一个从观念王国到政策王国运行的整体框架。环境安全概念在上述五方面线索上都取得了战术胜利，但不能因为没有构成条理清晰的术语而视为无效，从而遭受驱逐。期望知识传播者、政策实践者们认识到，五方面线索间穿行的活动将产生极大效用。正如戈尔、布伦特兰夫人、伍德罗·威尔逊中心的环境变化和安全项目所发挥的积极作用。“9·11”后美国环境安全政策活动萎缩，让位于对付持久的恐怖主义危机。发展中世界将继续警惕地审视环境安全话语，除非环境安全能对冲突预防、经济发展和环境合作的能力建设等方面，提供特定的解决办法。作为伞形术语<sup>①</sup>，未来环境安全的概念与实践将在这些线索间的穿行中走向成熟、更协调，成为潜力更广的呼吁。战略胜利即成为研究范式。就环境安全作为研究范式而言，与可持续发展、生态（环境）正义比较，将是可选的、实现从战术影响优先飞跃为战略影响的环境政治范式。

从人的安全角度，研究、探讨环境合作方面，较早的代表性文献是诺曼·迈尔斯的“环境与安全”（Norman Myers, “Environment and Security”, *Foreign Policy*, No. 74 (Spring, 1989), PP. 23~41.）。近年来同类的研究文献是：阿迪尔·纳贾姆主编的《环境、发展和人的安全：基于南亚的视角》（Adil Na-jam, edited, *Environment, Development, and Human security: Perspectives from South Asia*, Lanham, M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2003.）。该书认为，环境安全已成为人类对免于恐惧、匮乏和对过有尊严的生活的希冀。在较宽泛的人的安全的背景下，作者寻求以各种方式考察南亚的环境问题，在环境和人的安全双重交织构成的挑战下，寻求环境与安全的政策及其连贯性。以南亚次大陆发展中国家为视角，探讨以人为中心的安全话语。提出贫困、环境和安全问题在南亚的五方面关键联系：一是对于南亚发展中国家，环境和安全的概念最好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来界定。二是南亚环境和安全的挑战原则上是国内的挑战，甚至处于地方层次上，然而仍是一个地区共同的挑战。三是南亚环境和安全的挑战，其核心不仅是资源禀赋或地理上的问题，更是制度和治理方面的问题。只是因为是后者而非前者，我们能够改变。四是南亚国家间在环境问题上暴力的前景，可能性不大。然而，考虑到地区不信任和争论的历史，环境分歧可能增加存在的紧张和恐惧，而延续弥漫于地区国家间的不安全感。五是有潜

<sup>①</sup> 意指含义宽泛的术语。



在的产生一个新一代安全关系的可能性，尽管可能性小。在南亚可能出现基于互信原则、和谐和合作的环境与安全的关系，而非基于不信任和争论遗产的环境与安全的关系。环境话语有可能成为拓宽地区安全合作的“切入点”。环境合作的紧迫性与地区安全话语的共同性，有希望通过有意义的地区合作改善环境和人的安全。日本学界的相关研究：“人的安全”在日本备受关注。“人的安全”在于确保人们“免于恐惧”和“免于匮乏”。安全的基点从国家安全转向人的安全，意味着安全的重点从军事安全转向社会安全。二战后，在“发展”与“安全”的悖论下，布伦特兰委员会在《我们共同的未来》中提出了“可持续发展”概念，不仅使得安全成为了与发展并重的议题，而且环境安全越来越成为人类关注的主题。“人的安全”是对国家安全的补充，其核心内容是“环境安全”。因此，探讨人类基于和平目标而进行“环境合作”的可能性，特别是探讨东亚地区的环境合作机制意义重大。<sup>①</sup>

巴瑞·布赞对从人的安全角度研究环境安全的理论价值提出质疑：“人的安全”概念的使用，在安全理论研究中引发了一种“还原主义”和“理想主义”的误导，忽视了其他安全议程的道义主张和安全化的具体实践，并加剧了把安全看作是某种可期望的终极目标的危险。因而，“人的安全”作为一种分析框架，在国际安全领域中缺乏理论研究的价值。<sup>②</sup>

对美国移民与国家环境安全方面的研究：杰西卡·莉安·尔本的博士论文“‘责备’的政治：国际关系中的民族、移民及环境安全”(Jessica LeAnn Urban, (2004) *The Politics of “Blame”: Nation, Immigration, and Environmental Security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h. D. dissertation, Northern Arizona University, United States – Arizona.)。该文研究了美国移民及其国家环境安全。历史上，生态环境问题方面，并不是国际关系学者聚焦的主要领域。然而国际关系中的环境安全这一次领域，对于环境退化引发的国家安全影响，近年来变得极具争论性。对于移民与国家环境安全，持批评意见的人士指出，学界大多数主流的看法，简单地基于更新的哈丁飞船论和新马尔萨斯末日图景，描绘“人口爆炸”，尤其是第三世界的人口问题，作为世界上环境退化的根本起因。该文从美国移民与国家环境安全的角度，探讨了后冷战时代的传统国际关系安全话语

<sup>①</sup> 松下和夫：“论‘人的安全’与‘环境合作’”，《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1期，第29~34页。

<sup>②</sup> 巴瑞·布赞：“‘人的安全’：一种‘还原主义’和‘理想主义’的误导”，《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1期，第7~8页。